附件5

2022年度前海促进产业集聚办公用房产载体申请表

申请单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盖章）

联系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联系电话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申请时间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制

2023年

|  |
| --- |
| **申报单位基本信息** |
| 单位名称 |  |
| 注册地址 |  |
| 实际办公地址 | 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 |  | 手机 |  |
| 经办人 |  | 手机 |  |
| 注册时间 |  | 注册资金（万元） |  |
| **产业载体基本信息** |
| 办公楼宇名称 |  |
| 办公楼宇地址 |  |
| 竣工验收日期 |  | 总可租售面积（平方米） | *（以产权登记证为准）* |
| 拟集聚产业类型（可选一至两个） | □金融业 □现代海洋产业 □会展商贸物流业 □科技服务业 □新型国际贸易 □数字与时尚产业 □专业服务业 |
| 拟集聚产业机构的租售面积（平方米） | *（统计时间截至申报当日）* | 已租售面积占比（%） | *（拟集聚产业机构的租售面积/总可租售面积）* |
| 公共空间面积（平方米） | *（供入驻机构使用的会议室、会客室、培训教室等公共空间）* | 2022年度平均租金（元/平方米/月） |  |
| 是否有完备的管理体系，人性化、数字化、智能化、节能化的物业服务体系，具备专业的招商团队 | □是 □否 |
| 如办公楼宇尚未达到《集聚补贴办法》第五条第（二）项规定的条件，办公楼宇业主单位是否通过保函的形式向管理局提供承诺 | □是 □否 |
| **本单位对上述基本信息确认无误。** 单位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签字单位盖章年 月 日 |